

省人大常委会近日通过2019年工作要点和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计划——

服从服务全省工作大局 促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本报记者 翟姝宁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是我省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关键之年。“要自觉把人大各项工作紧紧围绕在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上来,紧紧围绕在回应人民群众重大关切上来,紧紧围绕在厉行法治、推进全面依法治省上来,推动新时代人大各项工作进一步巩固、深化、拓展、提升。”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

会主任陈豪在不久前闭幕的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上对做好人大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今年立法项目有哪些?监督利剑指向哪?代表工作如何改进?近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31次主任(扩大)会议通过了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9年工作要点和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计划,年度工作重点正式“出炉”。

立法——紧扣“三个定位”

2月11日,春节收假第一天,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就召开会议,召集相关部门和专家,专门对我省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促进条例的主题及相关立法工作进行讨论。

“刚刚闭幕的省人代会通过了《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条例》,云南在以地方立法推动落实‘三个定位’方面迈出了坚实一步。今年,做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促进条例的立法工作将是我省地方立法的‘重头戏’。”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说。

今年的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提出,要把握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坐标,突出推进“三个定位”这一重点,发挥地方立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的重要作用。

根据《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9年立法工作计划》,今年,紧扣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我省将制定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促进条例、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条例等,加快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条例立法工作,修改程海、星云湖、阳宗海保护条例,推动有关州市完善洱海、异龙湖、泸沽湖等高原湖泊保护法规;紧扣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将制定相关

地方性法规,推动出台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条例实施细则;紧扣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将开展相关领域的立法调研。

同时,我省还将加强民生和社会事业等领域立法,继续审议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制定社会科学普及条例、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等。

“完善立法工作制度、加强立法能力建设也是今年地方立法工作的重点。”省人大法制委负责人介绍,今年将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建成覆盖全省的地方立法和备案审查工作信息化系统。

立法项目



紧扣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我省将制定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促进条例、气候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条例等



紧扣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将制定相关地方性法规,推动出台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条例实施细则



紧扣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将开展相关领域的立法调研

监督重点



聚焦脱贫攻坚、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问题整改、教育发展开展专题询问



在解决问题上下功夫,在代表满意上下功夫,在工作落实上下功夫

本报美编 张维麟 制图

监督——紧盯三大攻坚战

“在3月即将召开的省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将结合听取和审议省政府有关报告,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及我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进行专题询问。”2019年监督工作计划通过后,省人大常委会就立即敲定了脱贫攻坚专题询问的工作方案。

省人大常委会提出,要继续将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作为2019年监督工作的重点,在去年工作的基础上,推动脱贫攻坚、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方面取得新进展。

根据《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2019年监督工作计划》,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将先后聚焦脱贫攻坚、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问题整改、云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等开展专题询问;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云南省边境管理条例》等实施情况;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2018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等;

代表——更好发挥作用

强大的生命力和显著的优越性,关键在于它深深植根于人民。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将制定《云南省人大常委会组织人民联系省人大代表条例》,继续贯彻落实《关于全省各级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指导意见》精神,进一步落实、深化“双联系”制度。同时,密切“一府一委两院”与人大代表之间的联系,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及时向代表通报重要工作情况,听取代表意见建议,更好发挥代表在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方面的作用。

代表履职要做好服务保障,也要加强管理监督。今年,省人大常委会将制定《云南省人大代表履職

管理办法》《云南省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代表履职管理。另外,还将健全省人大代表退出机制,严格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及时做好退出工作,维护人大工作的权威性和代表工作的严肃性。

省人大常委会2019年工作要点还对依法做好决定和任免工作、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作出明确指示,并提出要积极开拓进取,助力全省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云南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作出应有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

代表作用



在解决问题上下功夫,在代表满意上下功夫,在工作落实上下功夫

本报美编 张维麟 制图

敢于动真碰硬 彰显监督刚性

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创新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

拉玛·兴高

近年来,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立足加快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坚持依法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敢于动真碰硬,突出监督重点、强化监督举措、创新监督方式,积极探索监督方法由单一监督形式向综合运用多种监督形式转变,监督力度由柔性监督向刚柔并重监督转变,监督制度由对事监督向对事对人融合监督转变,更好地服务全市工作大局,努力做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监督的实践者探路者。

全链条式监督,持续推进水环境整治。昆明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滇池和阳宗海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持续多年围绕人湖河道水质、环湖截污、生态湿地建设、“五采区”矿山关停和植被恢复等方面,采取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执法检查、四级代表集中视察,邀请省級部门及相关专家参与等方式,开展环湖徒步视察、河道综合治理视察和水源地保护视察。在全面深化“河长制”督察的基础上,连续三年开展专题询问,积极推动水环境综合整治。目前,滇池水质企稳向好,草海、外海水质均达到IV类;阳宗海湖体水质稳定保持在III类。

实施联动质询,打响空气质量保卫战。聚焦昆明空气质量提升,昆明市人大常委会探索运用市人大代表跟踪质询、三级代表跟踪检查、约见

一个专题整改清零,把每一项工作落实到位,推动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顺利脱贫摘帽。

推行横向联动,促进跨区域河道共治,围绕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昆明市人大常委会解放思想、更新观念,用改革创新的办法推动发展,牵头联合曲靖市、玉溪市、楚雄彝族自治州、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等五州市,构建滇中城市经济圈人大合作机制,共同推动人大履职合作创新,基础设施相联通、产业发展互补互促、生态环境共保共治,社会民生共建共享。去年以来,与曲靖市、玉溪市人大联合组织对牛栏江、阳宗海治理保护开展视察,推动河道治理实现联防共治,在保护生态环境跨区域合作方面迈出实质性步伐。

严格审查监督,强化预算监督。昆明市人大常委会着力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的监督,先行先试,于2017年8月率先在全省建立实施政府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制度。在已有制度的良好基础上,2018年以市委名义制定出台《关于建立市人民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实施意见》。率先在全省推动建立市县预算

(作者为昆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省政府及有关部门认真办理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

本报讯(记者 翟姝宁)记者从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31次主任(扩大)会议获悉,省政府及省财政厅、省国资委等有关部门认真办理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相关审议意见,进一步做好预算管理、执行等工作,强化国有资本全流程管理,夯实地方金融企业监管基础,全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支持全省经济社会发展。

去年9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云南省2018年1至7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云南省2018年省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云南省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的报告》等,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结合审议相关报告,提出了工作改进意见建议。省政府及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办理相关审议意见,并反馈了办理情况。

针对“积极组织财政收入”的意见,省财政厅出台了《云南省地方财政税收增收留用及以奖代补暂行办法》,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国库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并进一步建立健全财政收入质量考核和督查机制,强化财政管理绩效考核和激励力度。针对“高度重视县级财政困难”的意见,省财政厅一方面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力度,截至去年底,下达各地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较2017年增幅达20%以上;另一方面,建立健全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资金稳定增长机制,切实缓解县级财政困难。

针对“关于加强对地方金融企业的管理,优化国有金融资本布局,提高国有金融资本配置效率,做强做优做大地方金融企业”的意见,省政府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意见精神,研究制定我省实施意见,由各級政府授权职能部门集中统一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积极推进我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组建工作,探索编制国有金融资本经营预算,统筹资金支持金融企业改革发展。同时,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全面暂停审批政府出资的各类基金,全面暂停审批成立新的担保和再担保机构,并对部分省财政已投基金进行清理处置,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守住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去年以来,我省还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深度合作,通过健全全国金融信息服务实体经济考核指标体系,综合运用贴息、奖补、税费减免等手段,引导支持金融机构贷款向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倾斜。如,2018年底,省农信社对93个贫困县和连片特困地区贷款余额3266亿元,较年初增加325亿元;富滇银行围绕支持打造“三张牌”和高原特色农业发展,为涉农企业提供贷款16亿元,惠及农户9000多户。

省人大常委会发布公告

公开征集脱贫攻坚专题询问问题

本报讯(记者 翟姝宁)近日,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发布公告,向社会各界征集脱贫攻坚专题询问问题。

根据省人大常委会2019年监督工作计划,省人大常委会将于2019年3月召开的常委会会议上,对全省脱贫攻坚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询问。为增强专题询问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现向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公开征集

专题询问问题和工作意见建议,重点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及我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工作等。采纳的询问问题,届时将由常委会组成人员向省政府有关部门进行询问。

根据公告,可通过以下方式提交问题和意见建议:信函(昆明市滇池路166号云南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邮编650228)、传真(0871-64126995、64145548)、电子邮件(yndngw@163.com)。

随笔

完善涉老立法 助推老有所养

我国是世界上人口老龄化程度较高的国家之一。据统计,截至2018年底,中国大陆60岁以上人口约2.49亿人,占总人口比重达17.9%;65岁以上人口约1.67亿人,占总人口比重达11.9%。人口老龄化已经成为我国一个极为严峻的社会问题。

党和国家一直高度重视人口老龄化问题,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涉老的国家政策密集出台,相关法律不断完善,仅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就修改了三次。党中央确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是我国的一项长期战略任务,并写入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总则。涉老立法越来越重要,也越来越受重视,取得的成绩鼓舞人心。

近年来,各地纷纷制定或修订相关法规,为解决日趋严重的人口老龄化问题提供法制保障。现行涉老法律法规对老年人基本权利、家庭保障、社会保障、社会优待、社会服务等内容作了相关规定,为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发展老龄事业、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的美德作出了积极贡献。其主要是吸收了先进的管理服务理念,与时俱进,特色鲜明,体现在五大转变:在保障对象上,从单纯保障城镇三无老人、五保老人,向为全社会老年人提供服务转变;在服务形态上,从相对单一的机构养老向居家、社区、机构等多层次服务体系转变;在机构养老上,从偏重非营利性的养老机构,向营利性的养老机构和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并存的方向转变;在服务项目上,从简单生活照料向医疗康复、长期护理、精神慰藉、价值需求等多样化服务转变;在服务队伍上,从职业技能较差、流动性大,向专业化、职业化、规范化、规模化转变。

但是,由于我国老龄人口众多、人口老龄化成因复杂、养老事业发展起步较晚,现有立法还不能满足应对老龄化问题的需要,相关立法工作依然任重道远。

首先,要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是我国保护老年人权益的根本大法,宪法、民法、刑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对老年人权益作了一些规定,但除此之外,目前尚未出台涉老方面的专门法

律或者行政法规。民政部出台的《养老机构管理办法》算是专门规范养老相关问题的部门规章。地方立法也基本以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为主。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保障条例虽然规范较为全面,但有些方面可操作性不强。应当探索制定规范护理、长期照顾、养老产业发展等方面法律法规,完善老年福利的法律保障,健全一整套保障老年人基本权利的长效机制,从而为我国的老龄人口安享晚年保驾护航,为全社会对老年人的关怀确立法律基础。

其次,要注重调动社会力量。养老是一个综合体系和复杂工程,可以通过立法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大政策激励,加大投入力度。立法要引领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在保障其福利性质的基础上适当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提高机构运作效率,完善机构服务机制。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逐步使社会力量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事业的主体。支持社会力量通过特许经营、公建民营、公民营合营、民办公助等多种模式参与养老服务产业。加大对民办养老机构发展的扶持力度,建立公开、平等、规范的养老服务准入制度。建立健全养老机构定期评价奖惩制度,引导养老机构健康优质发展。鼓励研发人性化养老产品,设施设备,搭建智能养老服务平台,推进科技养老服务模式。

第三,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我国养老人才缺口很大,严重制约了养老事业的发展和养老服务工作的推进。要加强人才管理法制建设,明确人才培养鼓励措施。大力培养养老护理人才队伍,规范管理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提升养老服务人才职业技能和照护能力,加强职业道德建设。整合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等教育培训资源,加强养老服务专业建设和课程开发,加快培养养老服务专业人才,探索产学研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吸引国外优秀人才,充实养老服务人才队伍。支持养老服务知识技能进家庭、进社区活动,为失能老人家庭护理人员开展照护知识和技能培训,逐步将失能老人子女亲属吸纳到养老服务人才队伍。

欧宁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云南日报时政部

合办

投稿邮箱 ynsrdxcc20151229@126.com